

2020年5月7日,南京浦口发生一起案件,年仅8岁的璐璐(化名)被人带到偏僻树林内强奸杀害。这起案件的判决结果一直牵动着很多人的心。

2021年2月2日,现代快报记者从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近日发布的工作报告和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官方微信中看到,单某某奸杀女童案的判决结果已出,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认定单某某构成故意杀人罪、强奸罪,决定执行死刑。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邓雯婷 孙玉春 文/摄



被害女童被弃尸处



事发前,女童在这条河沟边钓虾玩

南京浦口奸杀8岁女童案 一审判决:凶手死刑!

●●● 一审判决 单某某构成故意杀人罪、强奸罪,判处死刑

2021年1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夏道虎作《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2020年,全省法院一审审结刑事案件7.7万件,其中故意杀人等暴力犯罪案件4999件。依法判处“28年前南医大女生被害案”“马氏兄弟暴力抗法案”“单某某奸杀女童案”被告人死

刑,除恶务尽绝不手软。

近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官方微信中也公布了“单某某奸杀女童案”。2020年5月7日,璐璐与同伴等人在南京市浦口区一小河边钓龙虾时,不慎滑入河中。单某某正好经过此处,将璐璐拉上岸,并帮助拧干衣服,后将璐璐骗上电动自行车,带至一偏僻树林内将其强奸并杀害。

2020年12月25日,南京中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认定单某某构成故意杀人罪、强奸罪,以故意杀人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以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8年,决定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对被害人父母提出的附带民事诉讼请求,依法予以支持。

2月2日,现代快报记者从江苏高院了解到,该案仍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 案件回顾 凶手此前曾两次因强奸罪被判刑

2020年5月9日,记者曾到案发地南京汤泉采访此事。璐璐的爷爷奶奶告诉记者,孩子8岁,2020年5月1日刚过的生日。7日中午1点多,他们接到邻居电话,这个邻居家的男孩本来是跟璐璐一起玩的,男孩刚刚打电话回来,说璐璐被一名男子带走了。

当时璐璐不知怎么掉到了沟里,路过的一名男子将她救了上来。当时那名男子还对小男孩说:“我是个好人……她已经是救的第三个人了。”随后,他骑电动车带走了璐璐,临走说是带到九龙湖(汤泉街道一个水库,距离现场不远)帮女孩烘干衣服。

璐璐的奶奶告诉记者,他们一行人随即赶到九龙湖,根本就找不到孩子以及那

名男子的身影。一家人在老山里四处寻找,直到天黑,也没有消息。此时,家人已经预感到凶多吉少。

按照璐璐爷爷奶奶的说法,警方在下午根据男孩以及其他村民指引,在汤泉街道泉东村找到了单某某,当时他在家睡觉。被带到派出所后,单某某一直拒不承认此事,直到晚上才开口,之后带民警去了杀人弃尸的现场。

据当地人讲述,单某某30岁出头,此前曾两次因强奸罪被判刑。出狱后他一直没有工作,与村里人不来往,也不交流。

记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查到,单某某曾因犯强奸罪、故意杀人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0年,2013年1月22日他被刑满释放。出来后不久,单某某又犯案了。南京浦口法

院于2014年8月4日作出刑事判决,认定单某某犯强奸罪,判处有期徒刑2年7个月。因考虑到他在服刑期间的表现,减刑后的刑期至2015年12月13日止。

当地村民称,单某某一家是十多年前从别处搬来的,单某某一直和父母住,据说家境还可以,平时村里人都不敢让小女孩和单某某接触,他平时经常扛个鱼竿四处钓鱼。

事发后,被害女童的家人伤心不已。“孩子多可爱啊!”女童的姑姑说,她手机里还保存着孩子很多唱歌的视频,还有过生日时的场景,让人看着就难过。

2020年12月25日,南京中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处单某某死刑。女童家人表示,他们没有别的要求,就是希望判处凶手死刑。

男孩小区玩耍不幸跌落身亡 物业公司被判赔34万元

近年来,不少小区增设了滑梯、健身器材等设施,为居民提供休闲娱乐的场所,但同时也带来一定的安全隐患。近日,家住徐州沛县的刘小小(化名)在某小区露天健身场所攀爬玩耍时不慎跌落,送医后抢救无效身亡,年仅8岁。面对刘小小父母的索赔起诉,日前沛县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该小区物业公司承担相应责任,赔偿34万余元。

通讯员 代苗 侯明光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李伟豪

串门期间,孩子在小区里玩耍跌落身亡

40岁的刘某结婚多年后育有一子刘小小,一直疼爱有加。某日刘某接到朋友邀请,于是携家属及刘小小一同至朋友家中聚餐。

吃饭时刘某与朋友推杯换盏,持续时间较长,这让天性爱动的刘小小生出了下楼去小区露天健身场所玩耍的想法。刘某认为孩子已经8岁,而且是在小区内,不会有什么问题,于是便让他独自下楼玩耍。等到刘某从朋友家中出来,已是两个小时之后。

当刘某正要喊上孩子回家时,突然听到小区内一片嘈杂,许多人涌向了小区健身场所的一角。心里有不好预感的刘某迅速赶至楼下,发现儿子刘小小头部受伤躺在地上,遂将其送往医院,但抢救无效不幸身亡。

事后刘某得知了儿子的死因。在健身器材区旁边,物业搭建了一个遮阳棚,遮阳棚把健身区和水泵房连在了一起。刘小小攀爬健身器材时,又爬上了遮阳棚,再沿着遮阳棚爬到水泵房,然后原路返回,其间发生了意外,跌落地面。刘某夫妇认为儿子的死应由该小区物业公司承担责任,故将该物业公司诉至法院,要求物业公司承担70%的责任,赔偿79万余元。

事发时,物业公司未设立警示标志

庭审中,被告提出,两原告及刘小小并非该小区业主,不是物业公司服务相对人,且小区内的健身器材为公益设施,非物业公司安装亦无安全隐患,物业公司仅对小区设

施有管理义务,因此对刘小小的死亡不当承担赔偿责任。

法院经实地勘察后发现,涉案器材位于该小区东南角,顶处以钢材与被告搭建的遮阳棚左侧相连,遮阳棚右侧与小区水泵房相连,通过遮阳棚可以直接到达水泵房上的平面屋顶。事故发生时,该物业公司也未设立警示标志。

法院认为,本案中,物业公司作为事发小区健身器材公共物业的管理人,负有相应的安全保障义务,应对设施安全给予高度重视并积极完善器材的日常检查维护,切实履行管理职责,为居民提供安全的健身活动场所。而本案事故发生,与该物业公司搭建遮阳棚并用钢材连接健身器材顶端存在安全隐患有关,该物业公司放任危险性的存在,是本案事故发生的一个次要原因。

判决承担相应责任,赔偿34万余元

即便物业公司未能切实履行管理职责,但刘小小出事时未满八周岁,两原告作为刘小小的法定监护人,应根据刘小小的年龄、智力状况,妥善履行监护责任。而根据公共视频可以看到,刘小小在没有监护人看管的情况下独自一人在水泵房上的屋顶玩耍长达2小时左右,由于两原告没有尽到法定监护人的监护责任,疏于监管,放任刘小小自行到小区内长时间玩耍,是导致本案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

最终,法院酌定物业公司对刘小小的死亡造成的损失承担30%的赔偿责任,判决给付两原告各项损失共计34万余元。

中科创
本:学/学/来/健/康

中科创创新牌 灵芝孢子油软胶囊



特大优惠

原价650元/盒

特惠价仅需490元/盒

省160元/盒

优惠限24盒起购

咨询热线

025-83223131

南京中科药业有限公司出品